

零部件采购价格协议

协议编号:

甲方: 长春光华荣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

乙方: 杭州阳晨聚氨酯制品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在保持互惠互利的基础上, 为保持长久的合作关系, 双方携手共同占领大市场, 特签订价格协议如下:

一、乙方供货价格 (以未税价格为基准) 单位: 元 (RMB)

序号	QAD编码	零部件名称 (QAD)	图号或规格	单位	本税产品价格 (不含模押费)		本税模检具押销费			未税产品价格 (含模押费)	增值税额	含税产品价格 (含模押费)	备注
					2021年	2022年	模检具总价	押销费	押销方式				
1	SHT0010730	扶手总成	ASSY	件	34.72	34.72	0	0	0	34.72	4.51	39.23	
2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	
5													

二、发票开具: 乙方必须开具国家规定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, 税率13%专票, 开具发票时必须注明QAD编码且与入库/使用量中的QAD编码保持一致。
 三、价格执行期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(遇市场价格变动经双方协商同意后调整)。
 四、产品的数量依据甲方具体采购产品时另行向乙方发出的采购订单。
 五、运输费用及运输过程中的风险由乙方承担。
 六、双方合作中出现质量、技术、物流等问题按相应合同 (协议) 办理。
 七、此协议一式二份, 经双方代表签字后即生效, 同时具有法律效力。复印件、传真件具备同等法律效力。
 八、供应商接到此通知后两日内确认回传, 否则视为默认。

甲方: 长春光华荣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(盖章)

乙方: 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: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



年 月